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P. Lotus Corporation

卜蜂蓮花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1)

公開發售非上市可換股優先股之結果
(按每持有五股普通股配發兩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之基準)
及
根據購股權計劃調整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即申請並繳付發售可換股優先股及額外發售可換股優先股股款之最後時限)，(i)已接獲合共10份涉及2,761,091,408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當中包括包銷商按其保證權已認購之2,755,327,608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之有效接納，相當於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總數3,673,765,764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約75.16%；及(ii)已接獲1份涉及100,000股額外發售可換股優先股之有效申請，相當於公開發售可供申請發售可換股優先股總數約0.0027%。總計已接獲合共11份有效接納及申請，涉及2,761,191,408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相當於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總數3,673,765,764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約75.16%。

由於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公開發售及包銷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五時正式成為無條件。

包銷協議

根據申請結果，公開發售不足額認購912,574,356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包銷商已根據包銷協議項下之包銷責任認購全數912,574,356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

股票

發售可換股優先股之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五)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成功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根據購股權計劃調整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

因著公開發售，根據購股權計劃，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將按本文披露之方式調整。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完成協定之程序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就計算公開發售對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之調整發出事實結果之報告。

背景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有關公開發售之發售章程(「發售章程」)。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發售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即申請並繳付發售可換股優先股及額外發售可換股優先股股款之最後時限)，(i)已接獲合共10份涉及2,761,091,408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當中包括包銷商按其保證權已認購之2,755,327,608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之有效接納，相當於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總數3,673,765,764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約75.16%；及(ii)已接獲1份涉及100,000股額外發售可換股優先股之有效申請，相當於公開發售可供申請發售可換股優先股總數約0.0027%。總計已接獲合共11份有效接納及申請，涉及2,761,191,408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相當於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總數3,673,765,764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約75.16%。

由於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公開發售及包銷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五時正成為無條件。

額外發售可換股優先股

有關以額外申請表格申請之100,000股額外發售可換股優先股，董事會已決議根據發售章程之準則配發100,000股額外發售可換股優先股予一名申請人。

包銷協議

根據申請結果，公開發售不足額認購 912,574,356 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包銷商已根據包銷協議項下之包銷責任認購全數 912,574,356 股發售可換股優先股。

本公司股權架構因公開發售而產生之變動

據董事所深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存檔之公開資料，於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前後，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假設所有發售可換股 優先股獲全數兌換) (附註)		
	普通股 數目	C 系列可換股 % 優先股數目		普通股 數目	C 系列可換股 % 優先股數目		普通股 數目	C 系列可換股 % 優先股數目	
CPH	6,888,319,021	75.00	-	6,888,319,021	75.00	3,667,901,964	10,556,220,985	82.10	-
公眾	2,296,095,389	25.00	-	2,296,095,389	25.00	5,863,800	2,301,959,189	17.90	-
總計	9,184,414,410	100.00	-	9,184,414,410	100.00	3,673,765,764	12,858,180,174	100.00	-

附註： 以上數字僅供參考。倘緊隨換股後，普通股之公眾持股量將跌至低於上市規則之最低規定，C 系列可換股優先股之條款將不允許換股。

股票

發售可換股優先股之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成功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根據購股權計劃調整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

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須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作出調整。調整後之行使價及調整後之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將於公開發售完成當日生效，並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於公開發售完成前		於公開發售完成時	
	未行使購股權 數目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調整後之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調整後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二零零二年六月六日	599,661,440	0.0700	610,800,662	0.0687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日	599,661,440	0.1900	610,800,662	0.1865
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599,661,440	0.1100	610,800,662	0.1080

除以上調整外，所有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完成協定之程序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就計算公開發售對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之調整發出事實結果之報告。

承董事會命

董事

Umroong Sanphasitvong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十二位執行董事：謝國民先生、謝吉人先生、謝銘鑫先生、李聞海先生、謝克俊先生、羅家順先生、楊小平先生、Umroong Sanphasitvong先生、何平僊先生、謝鎔仁先生、Piyawat Titasattavorakul先生及施宏謀先生，與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Viroj Sangsnit先生、Chokchai Kotikula先生及鄭毓和先生。